



万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公告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公司定于 2017 年 4 月 6 日（周四）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会议开始时间：2017 年 4 月 6 日 9:30

二、会议地址：

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新世界广场 B 座 8 层万通控股会议室

三、会议审议事项：

- 1、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- 2、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- 3、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- 4、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经营计划和预算的议案
- 5、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
- 6、关于修改公司《章程》及《董事会工作条例》的议案
- 7、关于选举第九届公司董事会候选人的议案
- 8、关于选举第九届公司监事会候选人的议案
- 9、其他需要股东大会讨论的问题

四、出席会议对象：

- 1、截止到 2017 年 4 月 5 日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。
- 2、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。

五、授权委托：

凡具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资格的股东，有权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并投票表决，委托书格式附后，个人股股东授权委托须经公证，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。

六、参会股东登记方法：

- 1、登记时间：2017 年 4 月 5 日 9:30—17:30
- 2、登记地址：同会议地址。
- 3、登记手续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和股权证/卡原件及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、授权委托书原件办理登记。法人股东提交材料的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。

七、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陈晓梅、康晓菲 联系电话：68046024、68046043

本次股东大会会期 1 天，参会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等自理。

万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3 月 17 日

附：委托书格式（依此复印或自制均有效）

授权委托书

兹委托_____先生 / 女士代表我单位/个人，出席万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，并代为行使表决权。

委托人（公章 / 签名）：

受托人（签名）：

委托人身份证号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：

委托人持股数：

委托人联系电话：

日期：